

2024 年度
三明市泰宁生态环境局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二、收入决算表	9
三、支出决算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5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6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五部分 附件	30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三明市泰宁生态环境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我县环境保护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全县环境功能区划；组织拟订和实施全县环境保护规划、重点区域、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饮用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参与制定全县主体功能区划；审核城市总体规划中的环境保护内容

(二)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调查处理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积极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统筹协调全县重点流域、区域污染防治工作；负责环境监察和环境保护行政稽查；组织开展全县环境保护行政执法工作。

(三)负责有关环保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环保产业发展。

(四)负责核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政策、规划；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五)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执行国家、省、市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制定我县相关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组织编报全县环境质量报告书；组织对环境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测预警；建立和实行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县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环境信息。

(六)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体、大气、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法律法规、管理制度和标准体系；制定地方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镇和农村的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七)组织、指导、协调、监督生态保护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生态保护规划；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各类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的环境保护工作；协调和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协调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生态创建工作；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

(八)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执行国家、省、市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制定我县相关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环境

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组织编报全县环境质量报告书；组织对环境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测预警；建立和实行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县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环境信息。

(九)开展环境宣传教育工作。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参与环境保护对外交流合作和涉外环境保护事务处理。

(十)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3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4 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三明市泰宁生态环境局	行政单位	3
三明市泰宁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7
三明市泰宁环境监测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6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三明市泰宁生态环境局单位主要任务是：落实落细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高质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根据“党政同责”要求，落实乡镇党委政府属地环保

责任，建立健全环保“党政同责”工作推进机制，签订环保目标责任书；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管行业必须管环保”的要求，建立各相关部门环保“一岗双责”工作推进机制，确保高质量完成生态环境保护各项目标任务。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注重环保责任落实。一是高位推动。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坚持每季度至少研究一次环保工作，第一时间传达上级有关文件精神，部署推动相关工作。落实环境质量会商制度，及时排查分析研判生态环境质量，通过预警函提醒、通报等推动生态环保“一岗双责”落实。二是政治建设。认真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和集中整治工作，积极纠治打着环保幌子搞“一刀切”问题，着力解决一批群众身边急难愁盼的“顽瘴痼疾”。通过 12 次分党组集中学习、党风廉政建设会等，持续深化政治理论学习，夯实党建根基。三是落实责任。根据市委、市政府下达的 2024 年生态环保责任目标任务，结合我县实际问题，科学细化分解目标责任，我局负责起草《2024 年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分解表》，将生态环保工作纳入“抓重大项目、促高质量发展”工作考评内容。四是跟踪督促。加强对重点工作、重点项目的跟踪督促。加强生态环境质量会商，分析研判预测生态环境质量，落实预警和通报制度，及时协调解决问题，促进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二)深化全域污染防治。一是保障大气环境质量。持续开展以“三气三烧三尘一限”、餐饮油烟为重点的专项整治行动；稳步推进结晶硅、燃煤锅炉污染整治、涉 VOCs 综合治理、柴油货车污染防治、面源污染整治；完成年度 10 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及 5 台 2 蒸吨及以下生物质锅炉的淘汰和 6 家加油站三次油气回收任务；开展货运车辆路检及入户尾气检测 65 台次，非道路移动机械检测 7 台次；联合县城管、城建部门开展餐饮油烟专项行动，共摸排 351 家餐饮门店，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70 份，下发《行政执法提示书》168 份，及时、妥善处理油烟投诉件 23 件，办结率达 100%，投诉满意率达 100%；切实从源头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2024 年 1-11 月，泰宁县城环境空气质量总体优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优良天数达标率为 100.0%。二是巩固水环境质量。向上争取重点流域资金共 1703 万元，推进城区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和泰宁县大金湖流域生态修复与绿盈乡村振兴产业开发等项目建设。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溯源、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整治和工业废水、生猪违规散养、水产养殖污染治理以及水电站生态下泄流量执行情况等专项治理；完成千人以下二十人以上 184 个村、千人以上万人以下 3 个村、7 个乡镇级、1 个万人千吨、1 个县级饮用水源地环境状况评估；完成金富一巷至八巷污水管网提升改造约 2000 米、水埠水库新建隔

离防洪网 100 米、污水管网改造 3 公里。主要流域、湖库水、国（省）控、小流域等水质断面水质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饮用水源水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Ⅱ类标准，达标率为 100%。三是稳定土壤环境安全。严格落实“一住两公”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估和修复，落实污染地块“三防三监控”风险管控措施。完成 603.07 亩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任务。推进新污染物治理，加大对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力度，强化对医疗废物环境管理、医疗废水及城镇生活污水、生态环境应急监测等监管工作，开展应急演练，确保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率 100%，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置率 100%。

（三）紧盯环境问题整改。认真研究当前生态环保存在问题症结，特别是泰宁县 2023 年度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通报中指出泰宁县存在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和中央第三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先后负责起草《泰宁县贯彻落实 2023 年度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问题整改方案》、《泰宁县贯彻落实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经县委、县政府通过，明确整改包案领导、目标要求、责任单位、完成时限。目前，责任书通报的“金湖水质不稳定，存在季节性藻华风险”等 5 个问题已完成整改，中央第三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转办信访件 6 件（不属实 1 件，部分属实 5 件）已完成整改销号。同时，我局持续巩固整改

成效，不定期组织开展环保问题整改“回头看”，防止反弹回潮。

(四)履职尽责惠企利民。一是优化环境监管方式。积极响应国家关于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号召，开展柔性执法，以“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为基础，结合“清水蓝天”、“排污许可”及“生态执法大练兵”等专项执法行动对泰宁企业开展日常检查，2024年共立案查处3家涉及环境违法行为的企业，对其中1家符合首违不罚的企业不予行政处罚，其余两家共处罚3.5268万元。同时，联合县农业农村局出台《关于开展2024年度畜禽养殖污染专项检查的通知》，并根据通知开展专项指导帮扶行动，联合水利局、农业局及属地乡政府成立鳊鱼养殖污染专项整治工作专班，对全县鳊鱼养殖企业开展专项执法检查行动。二是优化环评审批服务。助力“大招商、招好商”，服务和促进经济建设发展，对项目提前介入、主动服务，提高办事效率，按照规范流程，认真做好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工作。完成建设项目环评审批3项，登记备案37项。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加强生态环境保护领域信息公开工作，通过泰宁县政府网站、信用中国等渠道及时向社会公开行政审批信息。落实省、市行政许可工作规范，不断优化提升服务质量，对环评审批、排污权交易、排污许可证申领等工作进一步优化，统一办理流程，提升服务质量。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三明市泰宁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86.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46.9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9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44
		十、节能环保支出	522.9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7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33.87	本年支出合计	614.0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304.4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24.26
总计	838.27	总计	838.2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三明市泰宁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533.87	486.95	0.00	0.00	0.00	0.00	46.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95	50.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95	50.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97	33.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8	1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4	1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4	1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44	1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42.76	395.84	0.00	0.00	0.00	0.00	46.9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94.46	177.54	0.00	0.00	0.00	0.00	16.92
2110101	行政运行	179.46	177.54	0.00	0.00	0.00	0.00	1.92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68.30	168.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68.30	168.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2	28.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2	28.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2	28.72	0.00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三明市泰宁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合计	614.02	382.37	231.6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95	50.9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95	50.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97	33.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8	16.9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4	11.4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4	11.4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44	11.44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22.91	291.26	231.65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93.36	179.04	14.32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179.04	179.04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4.32	0.00	14.32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76.24	112.22	64.02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76.24	112.22	64.02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96.87	0.00	96.87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46.87	0.00	46.87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6.44	0.00	56.44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6.44	0.00	56.4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2	28.7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2	28.7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2	28.7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三明市泰宁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86.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95	50.95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44	11.44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5.84	395.84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72	28.72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86.95	本年支出合计	486.95	486.9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486.95	总计	486.95	486.9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三明市泰宁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86.95	380.87	106.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95	50.9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95	50.9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97	33.9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8	16.9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4	11.4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4	11.4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44	11.44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95.84	289.76	106.0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77.54	177.54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177.54	177.54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68.30	112.22	56.08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68.30	112.22	56.08
21103	污染防治	50.00	0.00	5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0.00	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2	28.7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2	28.7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2	28.7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三明市泰宁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9.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3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2.71	30201	办公费	0.46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1.73	30202	印刷费	0.54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95.4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5.02	30205	水费	0.1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97	30206	电费	2.6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98	30207	邮电费	3.9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4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4	30211	差旅费	2.35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7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5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1	30215	会议费	0.1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3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5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86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7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55.24	公用经费合计					25.6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三明市泰宁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7.75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5.5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5.50
3. 公务接待费	6	2.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三明市泰宁生态环境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三明市泰宁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2024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838.27 万元，支出总计 838.27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90.45 万元，下降 18.51%，主要是本年预算收入比上年减少、项目资金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533.8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07.56 万元，下降 27.99%，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86.95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46.92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614.0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7.56 万元，下降 11.21%，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82.3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55.24 万元，

公用支出 27.13 万元。

2. 项目支出 231.65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86.95 万元，支出总计 486.9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5.52 万元，下降 3.09%，主要是：年初结转结余减少、本年预算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86.9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5.52 万元，下降 3.09%，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 33.9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96 万元，下降 2.75%。主要原因是本年调出 1 人、退休 1 人。

(二)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支出 16.9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49 万元，下降 2.80%。主要原因是本年调出 1 人、退休 1 人。

(三)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11.44 万元，较上年决

算数减少 0.81 万元，下降 6.61%。主要原因是本年调出 1 人、退休 1 人。

(四) 2110101-行政运行支出 177.5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9.56 万元，下降 33.53%。主要原因是此功能科目本年预算减少。

(五) 2110299-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支出 168.3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49 万元，增长 13.10%。主要原因是此功能科目本年预算增加。

(六) 2110399-其他污染防治支出支出 5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此功能科目新增加项目资金支出。

(七) 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28.7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81 万元，增长 31.0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基数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

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0.8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55.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5.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7.7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7.39%；较上年减少 0.31 万元，下降 3.85%。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执行减少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 2024 年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出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5.5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单位 2024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5.5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按照预算执行减少开支。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2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7.50%；较上年减少 0.31 万元，下降 12.11%。主要是按照预算执行减

少开支。累计接待 26 批次、109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环保执法业务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8.0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0 个项目实施单位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0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0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6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28 万元，下降 1.0%。主要原因是：培训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

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公务用车；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环保执法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三明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泰宁生态环境局		
项目概况			对辖区内企业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排污许可监管、“清水蓝天”、“三同时”验收监督检查环保执法各类行动，预计排查企业每月 30 家次、全年 360 家次；2. “12369”投诉处理案件、“静夜守护”专项整治行动检查 80 家次。						
主要成效			县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保护优良，空气优良天数达 100%；城镇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达 100%，国、省控交接断面水质达标率达 100%，金湖湖库水质达标率达 100%，主要小流域水质优良比例保持 100%，环境空气质量、县域水环境质量继续保持全省前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0	18.00	18.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0	18.00	18.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2. 抓实环保问题整改。3. 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4. 进一步加强环境监督管理。5、建立生态保护长效机制，促进生态保护持续深入开展。				1、以“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为基础，结合“清水蓝天”、“排污许可”及“生态执法大练兵”等专项执法行动对泰宁企业开展日常检查。2、持续开展以“三气三烧三尘一限”、餐饮油烟为重点的专项整治行动；稳步推进结晶硅、燃煤锅炉污染整治、涉 VOCs 综合治理、柴油货车污染防治、面源污染整治。3、巩固水环境质量，推进城区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和泰宁县大金湖流域生态修复与绿盈乡村振兴产业开发等项目建设。4、主要流域、湖库水、国（省）控、小流域等水质断面水质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饮用水源水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Ⅱ类标准，达标率为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达到预算安排的资金	=18 万元		18	10	10	按照预算执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保信访投诉办结率	≥98%		98	10	10	按照文件执行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环境空气达标	≥98%		98	10	10	保持空气持续达标
			保障水质达标	≥98%		98	10	10	保持水质持续达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调查率	≥98%		93.99	10	9.59	群众满意率进一步提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企业数量	=440 家次		440	10	10	按照文件完成
		质量指标	办案案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行政处罚决定书
		时效指标	执法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按照文件完成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9.59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单位 2024 年无相关单位评价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